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 55.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相关标准的说明》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5 年 7 月 2 日）收盘价格为 29.72 元/股，停牌前一交易日（2025 年 7 月 30 日）收盘价格为 33.39 元/股，股票收盘价累计涨幅为 12.35%。

本次停牌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688291.SH）、科创 50 指数（000688.SH）及证监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指数（883169.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 (2025 年 7 月 2 日)	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 (2025 年 7 月 30 日)	涨跌幅
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元/股）	29.72	33.39	12.35%
科创 50 指数（000688.SH）	982.64	1,058.57	7.73%
证监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指数 (883169.WI)	9,383.39	10,026.71	6.86%
剔除大盘因素涨跌幅			4.62%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涨跌幅			5.49%

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 12.35%，同期科创 50 指数（000688.SH）累计涨幅 7.73%，证监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指数（883169.WI）累计涨幅 6.86%。剔除上述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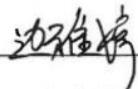
影响后，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内的累计涨跌幅分别为 4.62% 和 5.49%，均未超过 20%。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波动未超过 20%，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孙健  万能鑫  边雅婷



2025年12月12日